

何謂CSS

本章摘要

- 操作方式
 - 「CSS 規則定義」交談窗的各頁次說明
 - 設定不會捲動的背景圖片(bg-sample-fixed)
 - 變換超連結文字狀態(bg-sample-fixed)
 - 修改頁面屬性的設定
 - 其他超連結狀態說明
 - 使用 CSS 樣式
 - 狀態說明
 - CSS 在網頁中的使用方式
 - 1. 使用外部連結樣式表
 - 2. 以內嵌方式，在網頁的開頭定義
 - 3. 局部套用 CSS 樣式
 - 當樣式衝突時的優先順序
 - 將 HTML 格式轉換成 CSS
-

操作方式

- 視窗 > CSS
 - CSS面版
 - 文字 > CSS樣式
 - 開新檔案
 - 附加樣式表(匯入現有CSS)
 - 轉存(匯出現有CSS)
-

「CSS 規則定義」交談窗的各頁次說明

¥「類型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可設定文字的大小、字型、顏色、段落行距、底線狀態、...等樣式✚ 其中文字大小可用像素、公分、字母高等單位，而且採用絕對值尺寸，不管瀏覽器如何更改，網頁上的文字永遠都是相同大小！
¥「背景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背景頁次不只是網頁的背景底色或背景圖片而已✚ 它可以為各種網頁元件加上背景；✚ 例如當它定義在 body 時，就是設定整份網頁的背景色，而定義在 P 標籤時，則可為整段文字加上背景色彩。✚ 甚至可以指定背景圖片的出現方式，例如不重複貼圖、只往水平方向重複貼圖、背景圖片的起始位置、...等。
¥「區塊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可設定文字與文字の間隔距離，以及文字的對齊、縮排等樣式。
¥「方框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可精確地設定網頁元件（文字、圖片、...等）上下左右的邊界留白。
¥「邊框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可為文字、影像或任何網頁元件加上邊框，四個邊框的樣式可分別設定或是指定為全部一樣，並可做出陷下、凸起等外框效果。
¥「清單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可設定項目符號的樣式，還能用圖片來代替項目符號。
¥「定位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可將文字、圖片或其它元件做精確定位，擺放在網頁中的任何位置，並能使 2 個元件重疊✚ 設定圖層的大小、擺放位置、是否裁切...等設定，就是使用 CSS 的定位語法做出來的。
¥「擴充功能」頁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✚ 此頁次是屬於較新的 CSS 語法，可做出許多炫麗的效果✚ 但是大多數的瀏覽器都還沒有支援✚ 可以用 IE 5.0 以上的瀏覽器來玩看看✚ 不過網頁中最好還是不要貿然使用，以免相容性變差。

CSS 在網頁中的使用方式

- 依照定義 CSS 的方式來分，共有 3 種不同的使用類型：
 1. 使用外部連結樣式表(多個網頁共用一份樣式表)
 2. 以內嵌方式，在<head>定義(單一網頁)
 3. 局部套用 CSS 樣式(在html改)
-

CSS 在網頁中的使用方式

1. 使用外部連結樣式表

- 先將要設定的 CSS 內容寫成一個檔案 (用記事本即可)，並將其存成 CSS 檔 (副檔名為 .css)
- 使用連結的方式，套用這個 CSS 檔的樣式設定
- 不必將 CSS 語法寫在 HTML 文件中
- 優點：可以一次讓多個網頁共用一份樣式表，只要變更 .css 檔的內容，就可以更改所有連結網頁的樣式

2. 以內嵌方式，在網頁的開頭定義

- 將 CSS 語法寫在 `<style>...</style>` 標籤之間
- 並放在 HTML 文件的開頭 (就是 `<head>` 與 `</head>` 之間)
- 適用於指定單一網頁的樣式，CSS 的影響範圍為整份網頁

3. 局部套用 CSS 樣式

- 將 CSS 語法定義在每個 HTML 標籤旁邊，也就是前面所說「隨著 HTML 標籤定義」的方法
 - 此時所定義的樣式只會影響該 HTML 標籤，其它相同的 HTML 標籤若未加定義，則不會受到影響
-

1. 使用外部連結樣式表

- 第一種方法是使用外部連結的樣式表
 - 先將要設定的 **CSS** 內容寫成一個檔案
 - 用記事本即可，並將其存成 **CSS** 檔 (副檔名為 **.css**)
 - 使用連結的方式，套用這個 **CSS** 檔的樣式設定
 - 不必將 **CSS** 語法寫在 **HTML** 文件中
 - 優點：可以一次讓多個網頁共用一份樣式表，只要變更 **.css** 檔的內容，就可以更改所有連結網頁的樣式
-

2. 以內嵌方式，在網頁的開頭定義

- 將 CSS 語法寫在 `<style>...</style>` 標籤之間
 - 並放在 HTML 文件的開頭
 - 就是 `<head>` 與 `</head>` 之間
 - 這種方式適用於指定單一網頁的樣式，CSS 的影響範圍為整份網頁
-

3. 局部套用 CSS 樣式

- 將 CSS 語法定義在每個 HTML 標籤旁邊，也就是前面所說「隨著 HTML 標籤定義」的方法。
- 此時所定義的樣式只會影響該 HTML 標籤，其它相同的 HTML 標籤若未加定義，則不會受到影響。
 - <head>
 - <style>
 - .style21 {
 - font-size: 24pt;
 - font-family: Verdana, Arial, Helvetica, sans-serif;
 - color: #3d3d3d;
 - }
 - </style>
 - </head>
 - <h1 align="center" class="style21">Dreamweaver8
網頁設計應用入門</h1>

當樣式衝突時的優先順序

- 以上 3 種類型的使用方式，萬一都對同一個 **HTML** 標籤定義了不同樣式，這時候網頁會聽誰的話呢？
- 基本上，**CSS** 樣式若沒有衝突時，其效果是一直累加上去的
- 例如在網頁開頭將 **<H1>** 設「紅色」，而後來又將某 **<H1>** 標籤局部定義「置中對齊」，則該段標題文字將會變成「紅字＋居中對齊」

當樣式衝突時的優先順序

- 如果同時對 **<H1>** 的字體顏色下了不同的定義，此時就有一個先後順序了，其優先順序是：

局部套用 > 在開頭定義 CSS 樣式 > 外部連結

- 所以若網頁中套用了多層次的樣式表時，別忘了檢查優先次序，以免想要的樣式效果沒有辦法正常顯現
-

將 HTML 格式轉換成 CSS

- 在 頁面屬性交談窗中提供 5 個頁次，可以設定網頁的共同屬性（例如整個網頁的字體、超連結文字的顏色...）
 - 不過，其中有 2 個頁次的屬性功能僅提供使用 CSS 語法撰寫樣式的網頁
 - 因此，若是開啟自行利用 HTML 語法撰寫樣式的網頁，則頁面屬性交談窗只有提供 3 個頁次
-

將 HTML 格式轉換成 CSS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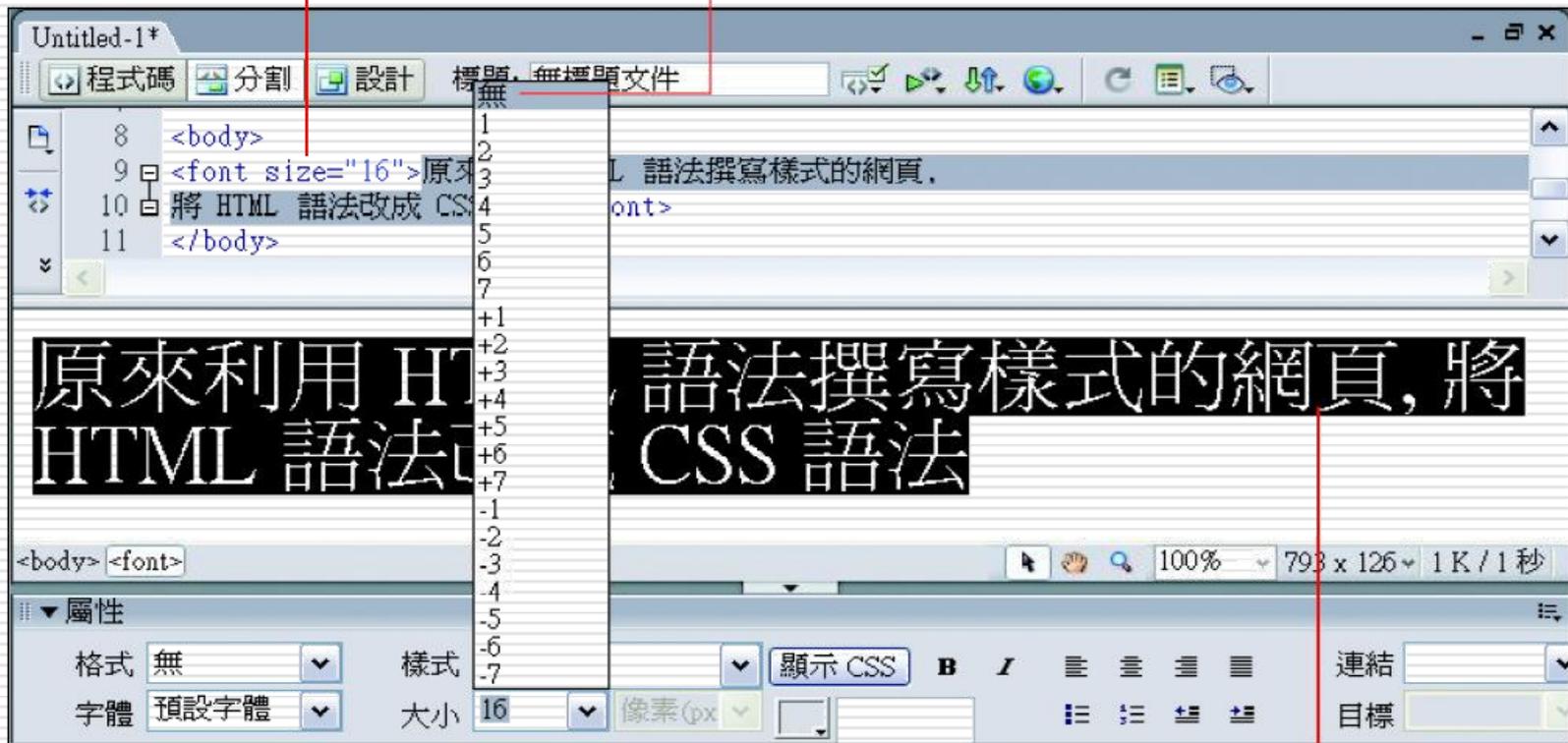
將 HTML 格式轉換成 CSS

- 讓原有利用 HTML 語法撰寫樣式的網頁可以使用 Dreamweaver 頁面屬性交談窗中的 5 個頁次
 - 需要利用 Dreamweaver 重新設定樣式
-

將 HTML 格式轉換成 CS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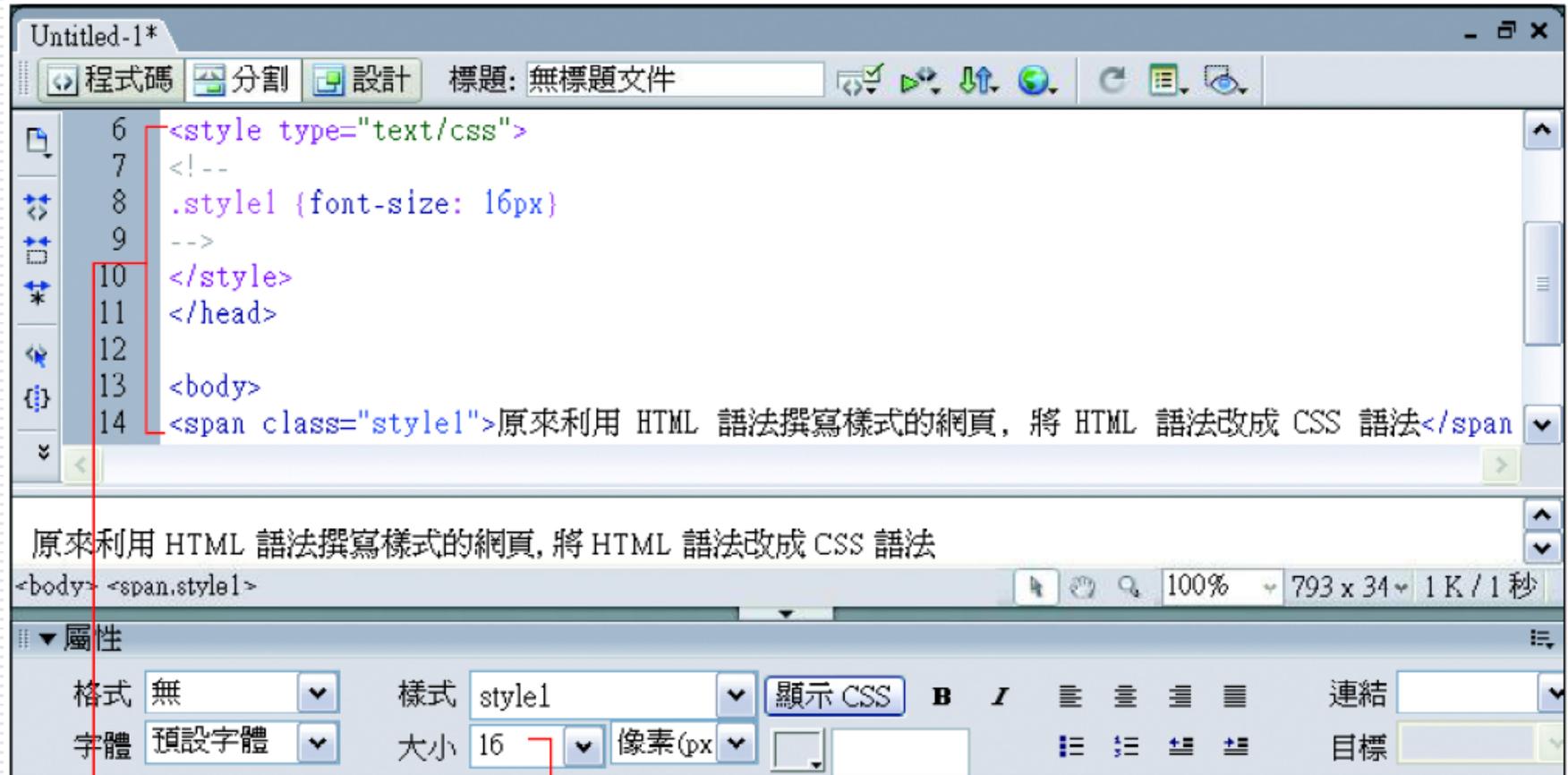
原來的樣式設定是標準 HTML 語法所撰寫而成的

2 將原先設定過的字體大小先設成無



1 選取重設樣式的文字

將 HTML 格式轉換成 CSS



您可以看到程式碼已改成 CSS 語法

3 再重新套用一次屬性面板上的字體大小為 16

CSS 規格與瀏覽器的支援度



在 IE 中呈現的畫面

邊框樣式為虛線，
但不同瀏覽器所看
到的虛線效果可能
就會略有差異



在 Firefox 中呈現的畫面

單位選項

- 其中大小與行高有可選擇的單位，說明如下：
- **像素 (px)**：使用此單位的文字，在大部分的瀏覽器中不管如何更改字型大小，所看到的文字大小不會改變
- **點 (pt)**：印刷用單位，當網頁需要被列印出來時，可確保印出來的字體大小是正確無誤的**1pt**是 **1/72**英吋
- **英吋 (in)**：印刷用單位，**1**英吋是 **2.54**公分
- **公分 (cm)**：印刷用單位
- **公釐 (mm)**：印刷用單位

單位選項

- **12 點字 (pc)**：印刷用單位，1pc 為 12pt 大小，也就是 1/6 英吋
- **字體高 (em)**：相對單位，以 `<body>` 的 `font-size` 屬性值大寫字母 M 的高度為基準，沒有 `font-size` 時以瀏覽器預設值 (16px/96dpi) 為基準
- **字母高 (ex)**：相對單位，以 `<body>` 的 `font-size` 屬性值小寫字母 x 的高度為基準，沒有 `font-size` 時以瀏覽器預設值為基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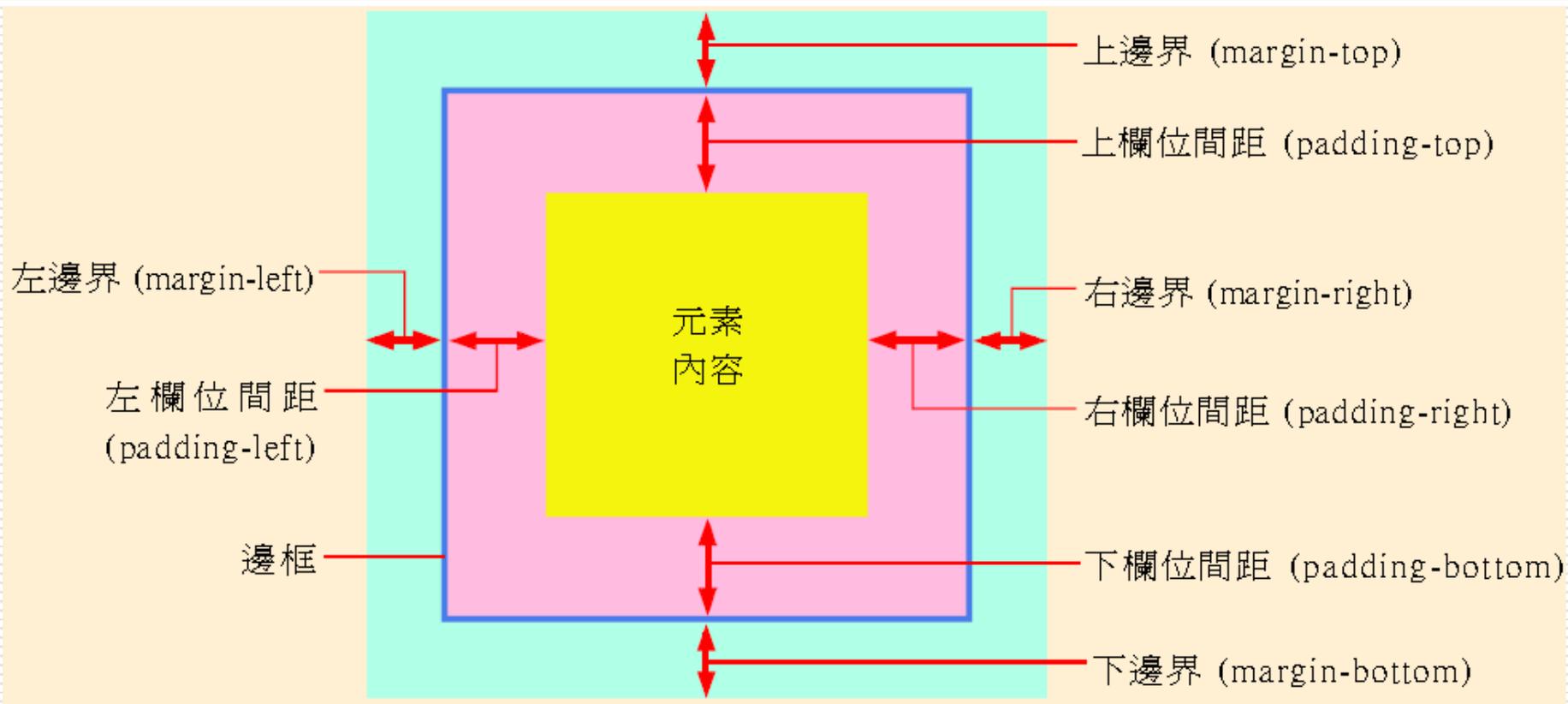
單位選項

- **百分比 (%)**：相對單位，以 `<body>` 的 `font-size` 屬性值為基準，沒有時則以瀏覽器預設值為基準
- 相信這樣子對**單位**的選擇應該有了基本概念
- **CSS 規則定義**交談窗的其他各頁次若有出現單位選單，設定觀念是類似的，可依自己的需求選擇適合的單位

『欄位間距』與『邊界』的差異

- **欄位間距 (padding)** 與 **邊界 (margin)** 對於 CSS 定位而言是很重要的觀念，因此請務必釐清差異
- **欄位間距 (padding)**：元素內容與邊框的距離
- **邊界 (margin)**：元素與其他元素間的距離，可設定負值

『欄位間距』與『邊界』的差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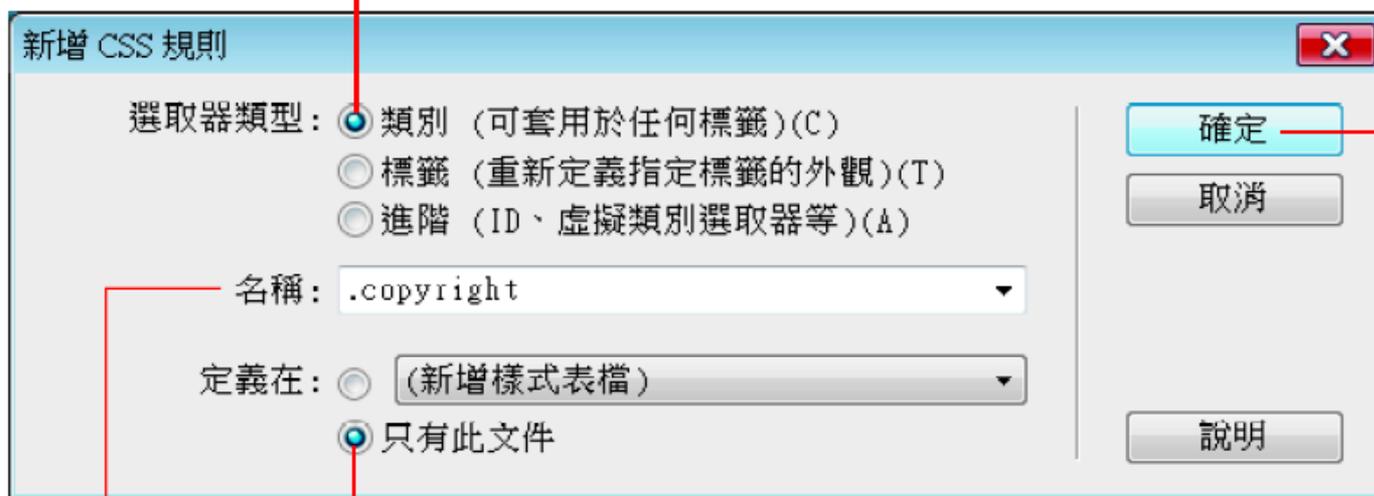


「定位」頁次一設定元素定位的方式

- 可將文字、圖片或其它元素做精確定位，擺放在網頁中的任何位置，並能將元素重疊
- 1. 網頁最下方的版權申明文字，希望這行文字可以一直緊黏在瀏覽視窗的下邊框，則可利用**定位**頁次來達成效果
- 請按下 **CSS 樣式** 面板的 鈕，開啟**新增 CSS 規則**交談窗，要自訂一個 **CSS 樣式**

「定位」頁次一設定元素定位的方式

1 選此項自訂 CSS 樣式



4 按確定鈕

2 自訂 CSS 樣式
名稱，例如輸
入 ".copyright"

3 選此項

「定位」頁次一設定元素定位的方式

2. 開啟 **CSS 規則定義** 交談窗後，請切換到**定位**頁次中設定「.copyright」樣式的定位

1 由於希望可固定在視窗下邊框，因此請選擇固定

這些項目的說明請參考第 14 章

2 設定元素的寬度與高度，跟方框頁次的寬、高欄是一樣的屬性

3 設定元素離視窗的距離，請設定下為 "0"，使元素離視窗下邊框距離為 "0"

.copyright 的 CSS 規則定義

分類: 字型, 背景, 區塊, 方框, 邊框, 清單, **定位**, 擴充功能

定位

類型(T): 固定

寬(W): 100 百分比(%)

高(H): 30 像素(px)

置入

上(U): 像素(px)

右(R): 像素(px)

下(B): 0 像素(px)

左(L): 像素(px)

顯示(V):

Z軸(Z):

溢位(F):

裁切

上(P): 像素(px)

右(G): 像素(px)

下(M): 像素(p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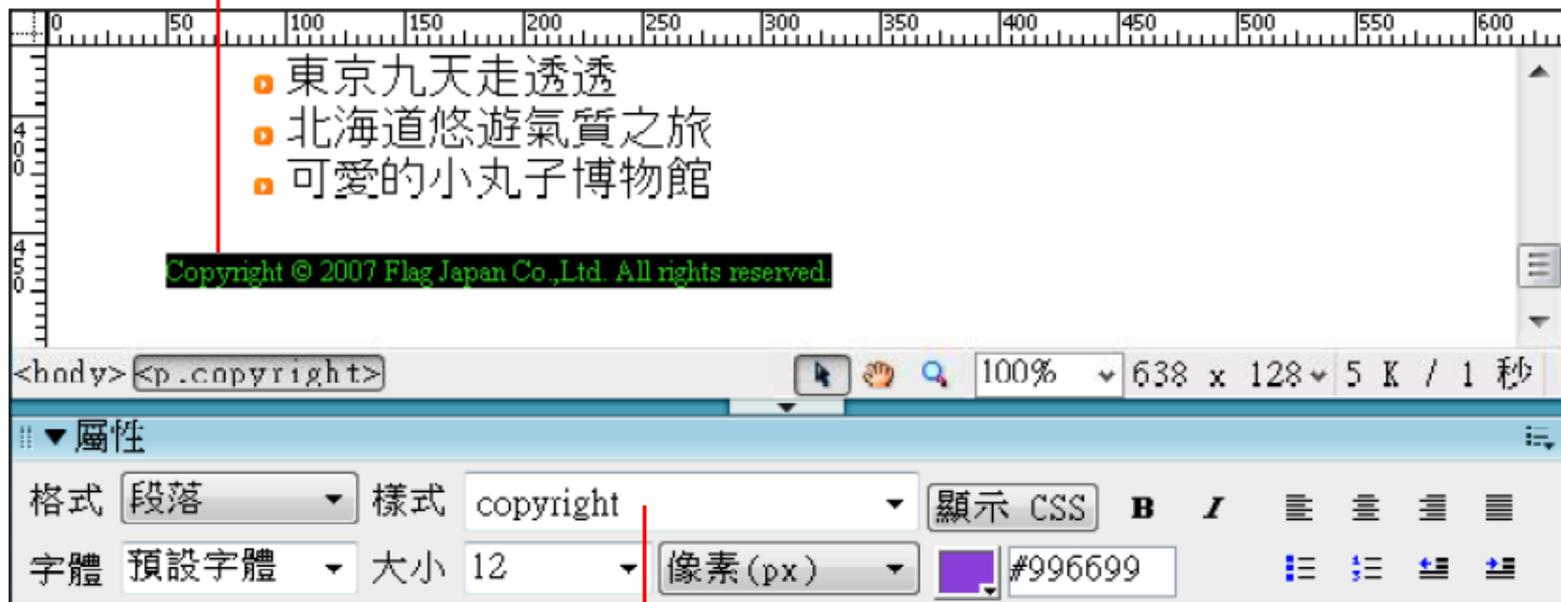
左(E): 像素(px)

說明(H) 確定 取消 套用(A)

「定位」頁次一設定元素定位的方式

3. 最後回到網頁編輯畫面，請選取最下行的文字，從屬性面板中拉下樣式列示窗，選擇 **copyright** 讓文字套用該樣式設定

1 選取網頁最下方的版權申明文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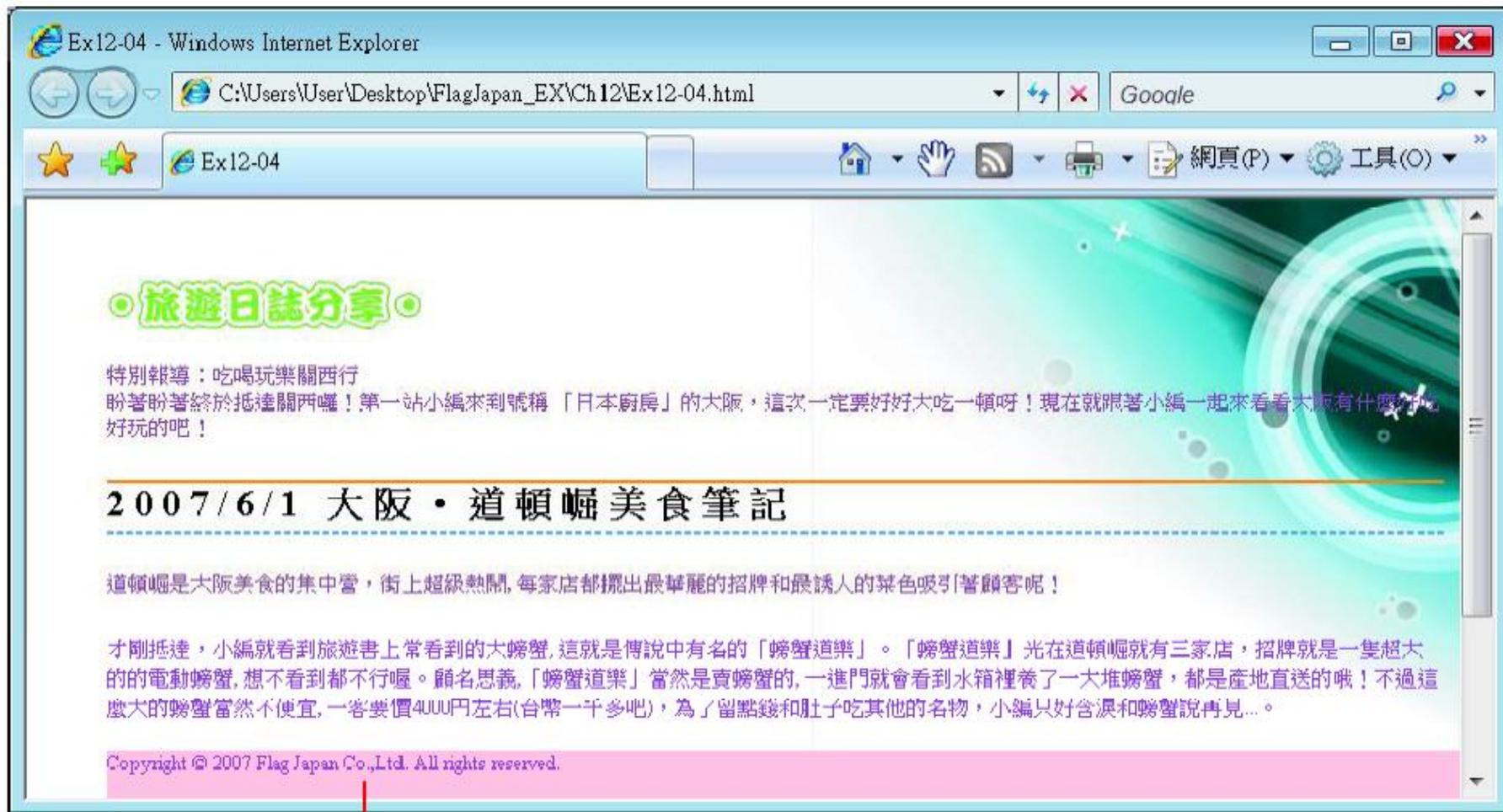


2 套用此樣式

「定位」頁次一設定元素定位的方式

4. 目前的文字沒有背景色，可能會跟其他文字混淆而看不出效果，因此最後再點選 `.copyright` 樣式，在背景頁次中加入背景顏色為 "#FFCCCC"
- 設定好請開啟瀏覽器預覽效果

「定位」頁次一設定元素定位的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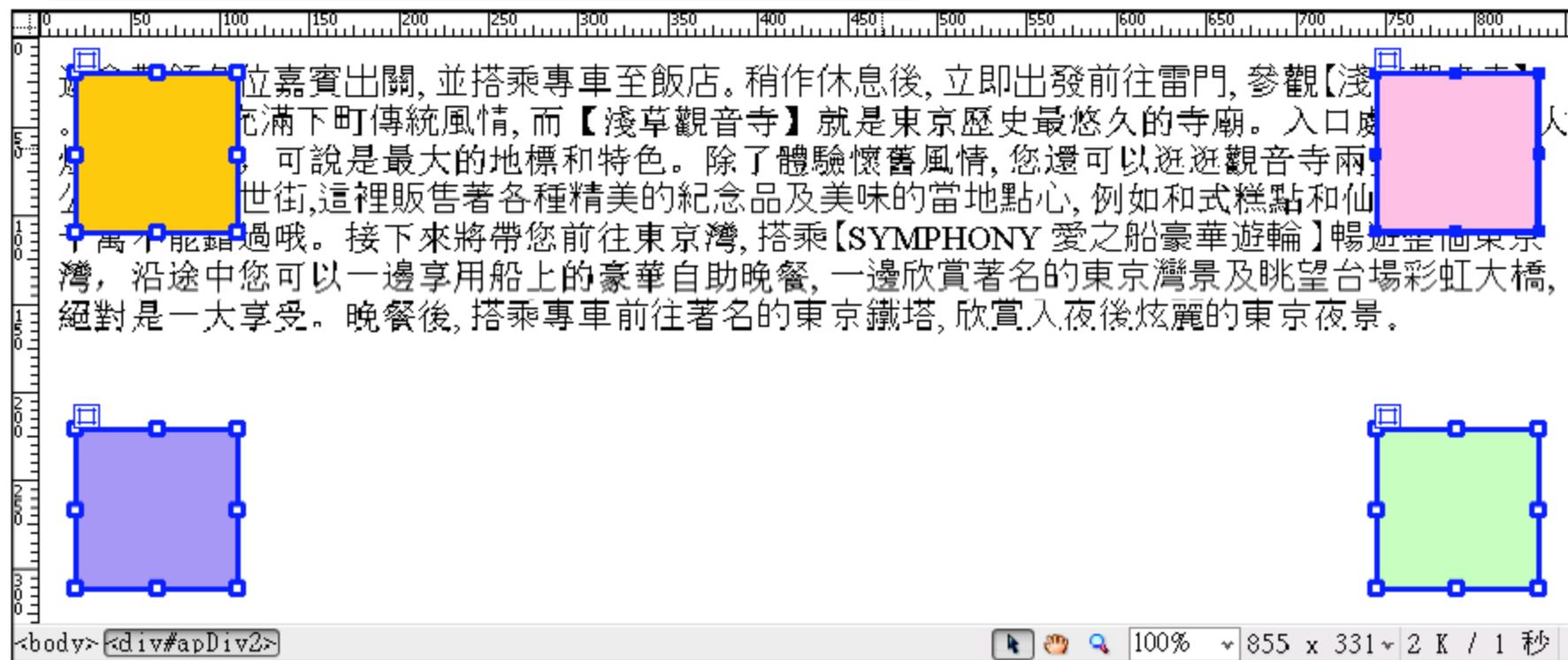


版權申明文字固定在視窗的下邊框附近，您可縮放視窗大小來觀察

定位類型說明

- **定位類型 (position)** 屬性是很重要也較複雜的部分，特說明如下，其中尤以**絕對的**與**相對的**定位方式最常被應用，因此一定要分清這兩者之間的差異
- **絕對的 (absolute)**：絕對位置，通常**以網頁左上角進行定位**，不會跟著視窗做彈性調整，適合用來處理理想任意配置的元素，而且可以任意浮動在其他元素上方。**AP** 區塊即是利用此種定位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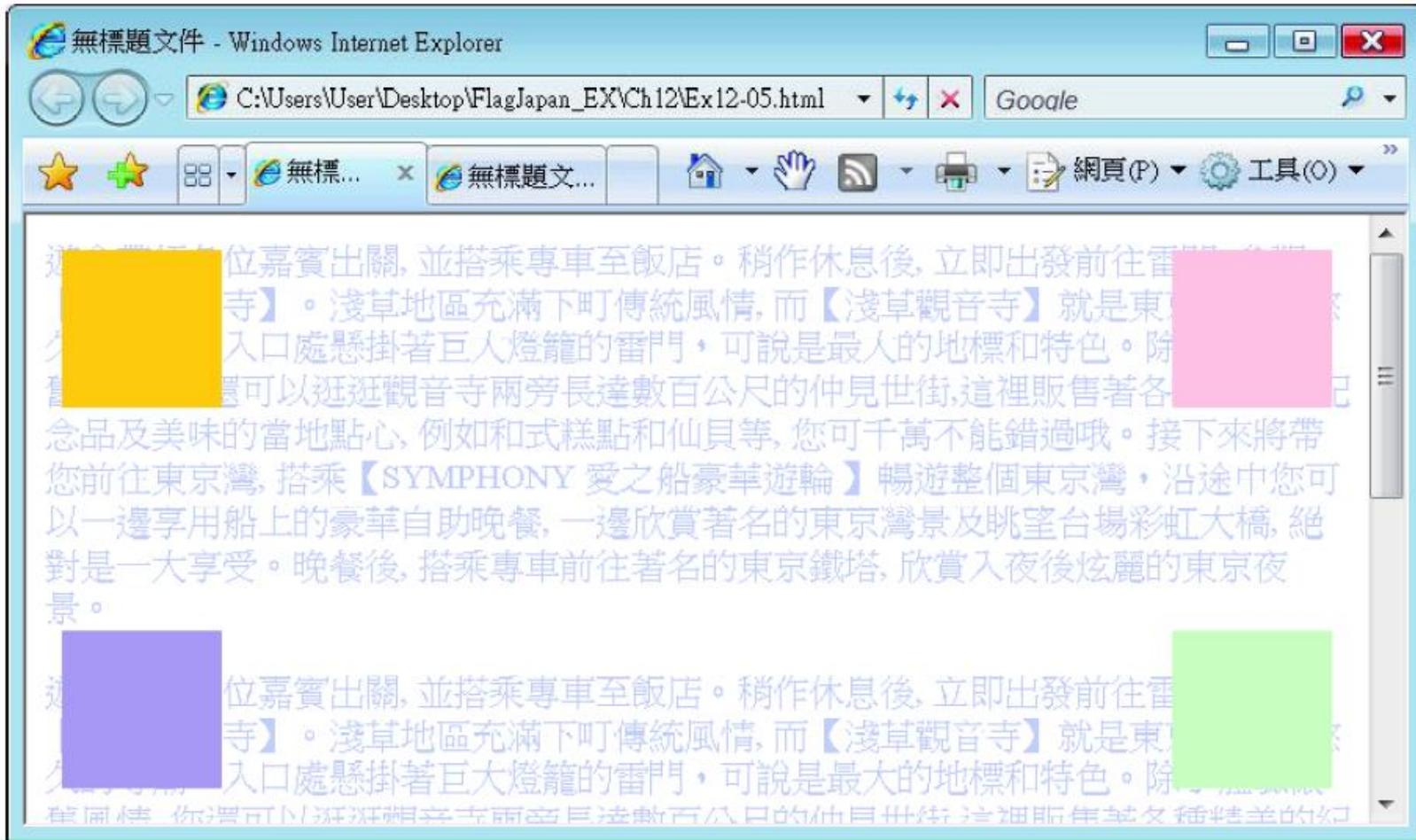
定位類型說明



定位類型說明

- **固定 (fixed)**：跟絕對定位有點類似，都具有絕對位置的特性，但差別在於其固定位置所在
- **絕對的**是固定在網頁中的某個位置，會跟著捲軸移動位置(Ex12-05.html)
- 而**固定**則是固定在瀏覽器邊框的某個位置，不會跟著捲軸移動位置(Ex12-06.html)
- 請用瀏覽器開啟 Ex12-05.html與 Ex12-06.html
- 並將視窗調整至會出現捲軸的大小以方便進行比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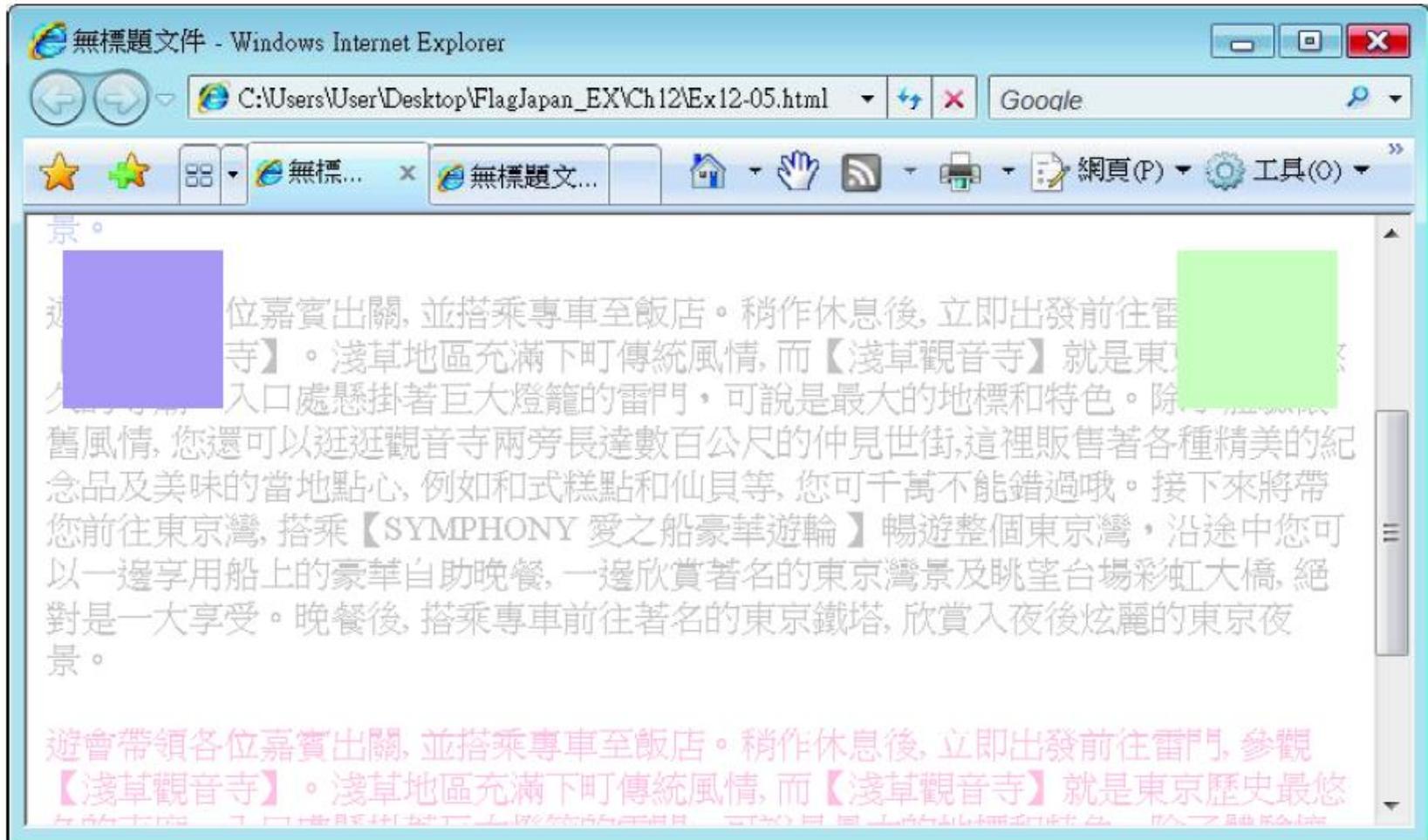
定位類型說明



Ex12-05.html, 網頁中 4 個色塊使用絕對的定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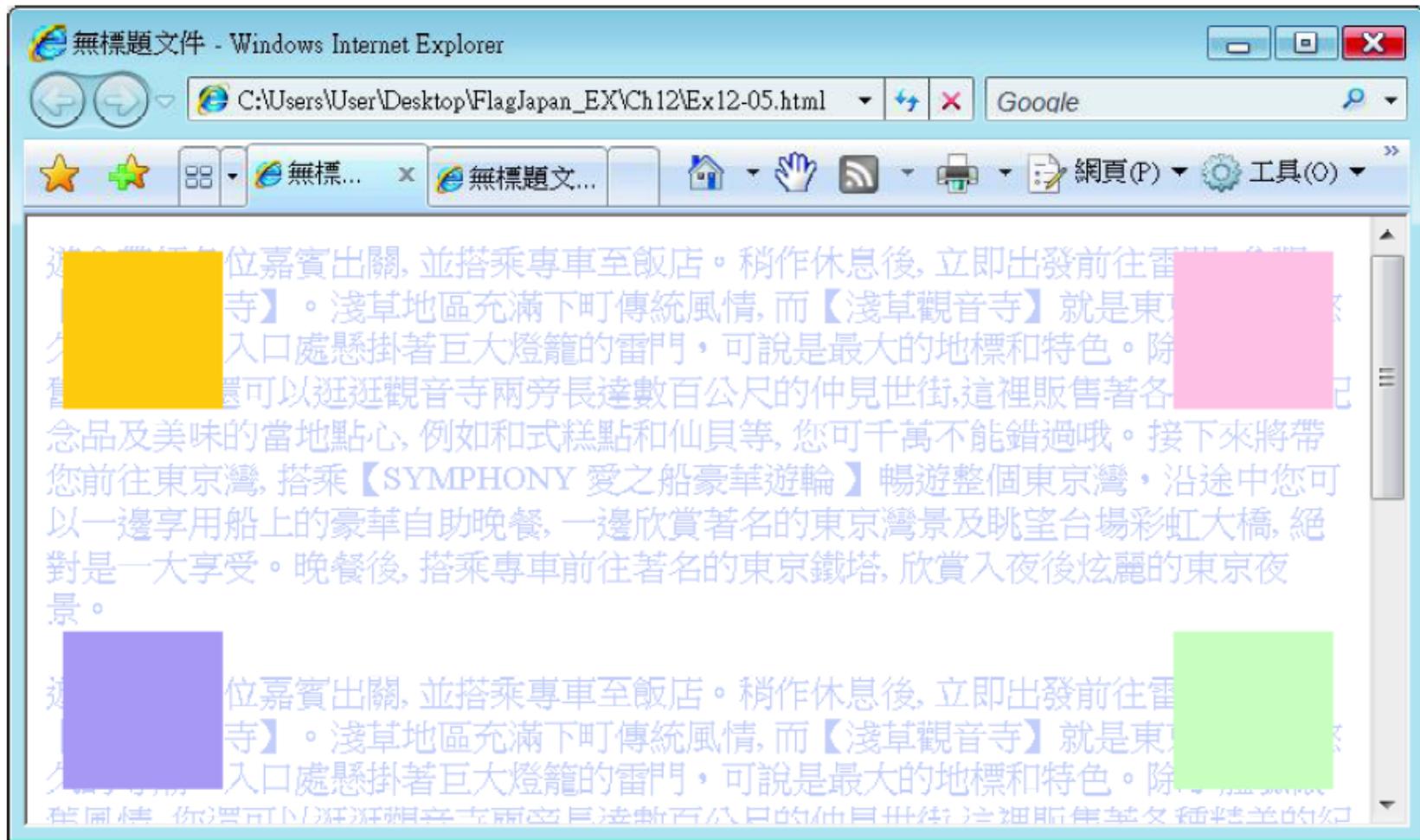
向下捲動捲軸

定位類型說明



色塊會因為捲動捲軸而移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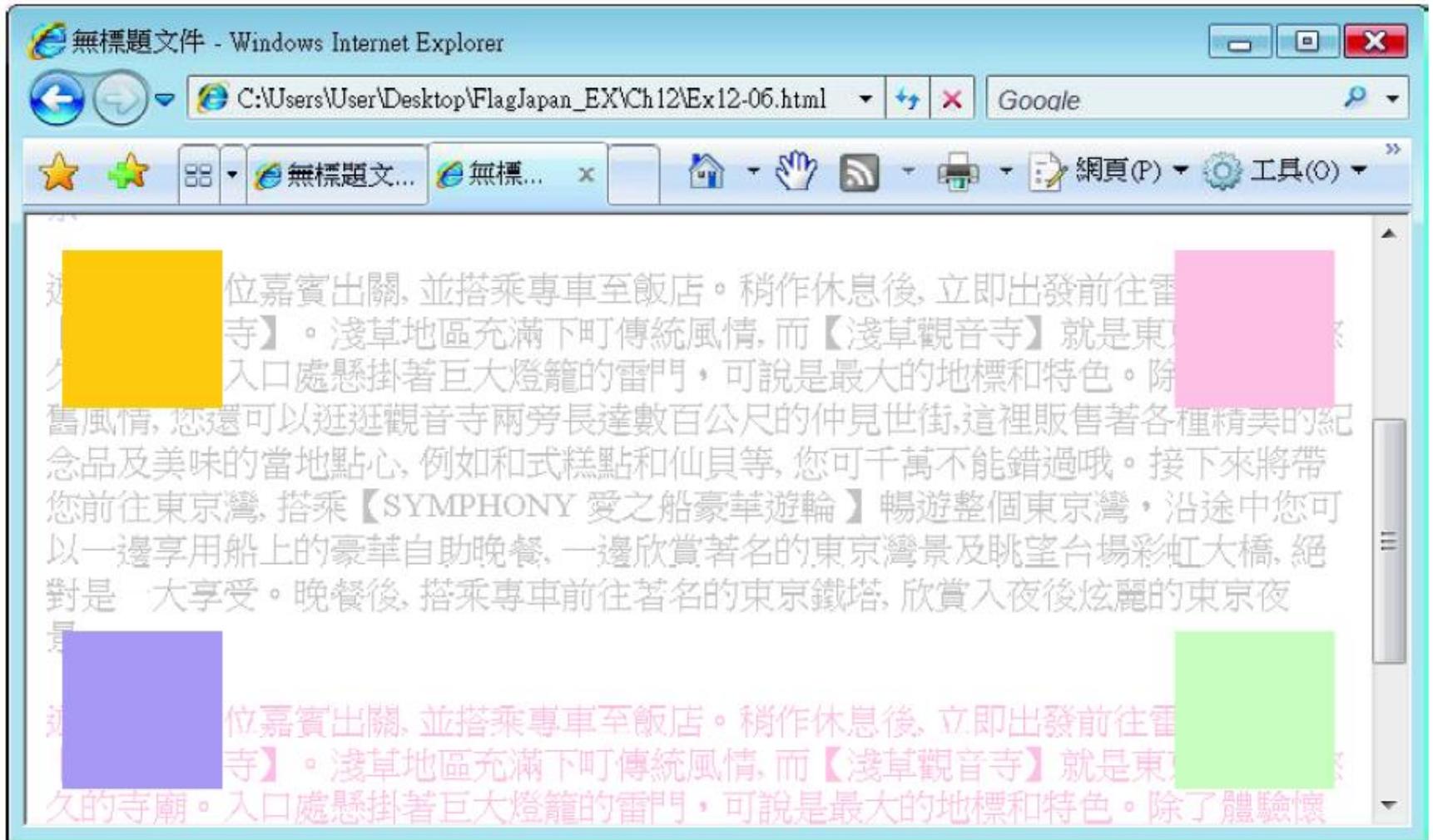
定位類型說明



Ex12-06.html, 網頁中 4 個色塊使用固定定位



定位類型說明



色塊仍舊保持在原地不會變動

定位類型說明

- **相對的 (relative)**：相對於該元素目前在網頁中的位置
- 例如，將 **A** 元素先依一般正常的方式擺放在網頁中後，再將 **A** 元素的定位方式設定**相對的**，接著即可利用置入區的上 (**top**)、右 (**right**)、下 (**bottom**)、左 (**left**) 屬性去改變 **A** 元素的位置
- 請開啟練習檔 **Ex12-07.html**

定位類型說明

遊會帶領各位嘉賓出關，並搭乘專車至飯店。稍作休息後，立即出發前往



雷門，參觀【淺草觀音寺】。淺草地區充滿下町傳統風情，而【淺草觀音寺】就是東京歷史最悠久的寺廟。入口處懸掛著巨大燈籠的雷門，可說是最大的地標和特色。除了體驗懷舊風情，您還可以逛逛觀音寺兩旁長達數百公尺的仲見世街，這裡販售著各種精美的紀念品及美味的當地點心，例如和式糕點和仙貝等，您可千萬不能錯過哦。

<body> <img.type1>

CSS 樣式 AP 元素

全部 目前

所有規則

- <樣式>
 - .type1

「.type1」的屬性

position	relative	
top	100	像素(p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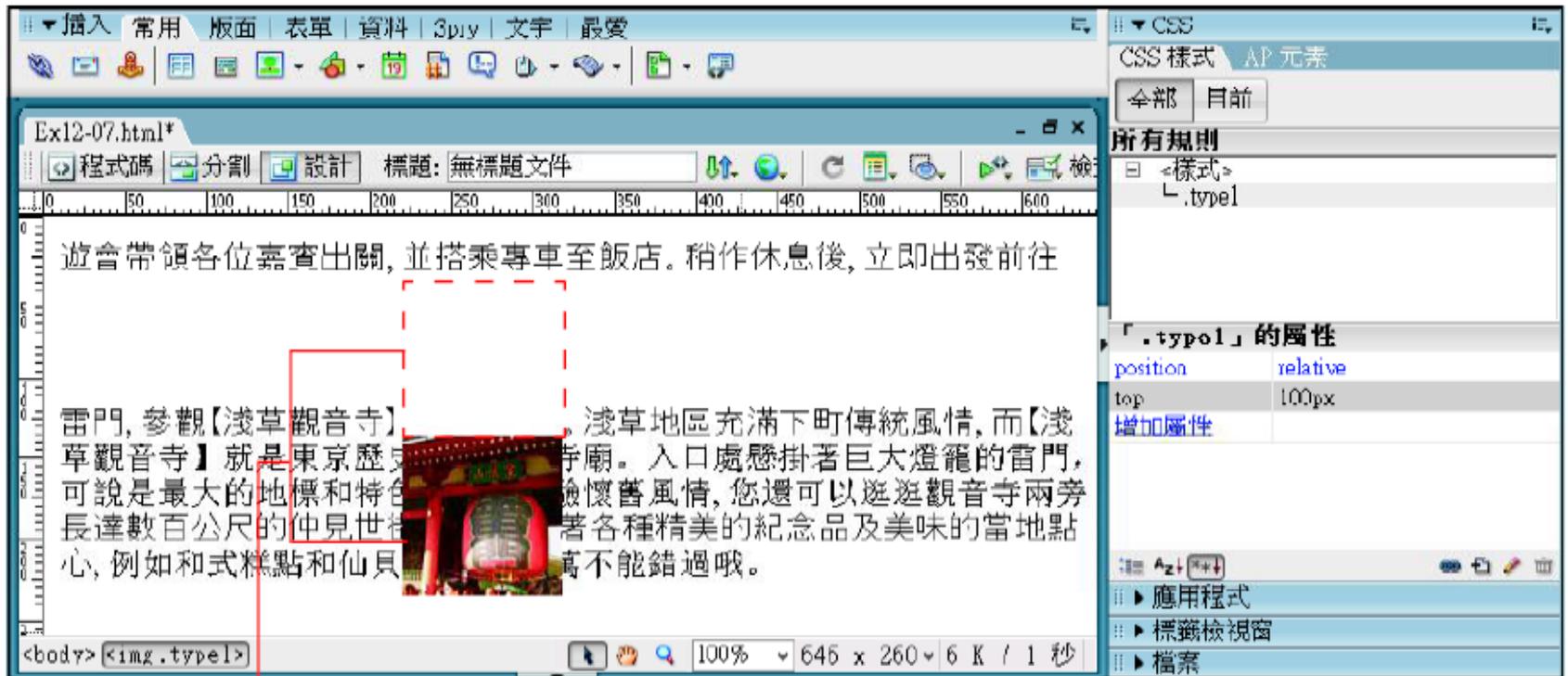
增加屬性

應用程式
標籤檢視窗
檔案

圖片已經套用設定相對的定位的 .type1 樣式

1 點此處修改數值為 "100"，表示往下移動 100 像素 (就是上方要距離原始位置 100 像素)

定位類別說明



- 2 圖片往下移 100 像素了，但圖片原本所在的位置還是會繼續保留空間，其他週遭的元素不會去填補圖片移動後產生的空白

□ **靜態 (static)**：預設值。沒有具備空間層級的特質，也就是不能用 **Z 軸** 去改變上下順序

設定不會捲動的背景圖片

- 設定不會捲動的背景圖片 (css)
 - 請開啟一個網頁 如ex05-08.html
 - CSS 樣式面板 > 按下增加屬性
 - background-attachment > fixed
-

設定不會捲動的背景圖片

1 切換至此面板

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a design tool interface. The browser window displays a webpage with a red banner and text. The CSS panel on the right shows the 'background-image' property for the 'body' element.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'增加屬性' (Add Property) button in the CSS panel.

ex05-08.html

程式碼 分割 設計 標題: ex05-08

0 50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

獎勵方式。

結果公佈

公佈入選作品：2003年09月20日
每一類別公佈6名入選作品
在本網站公佈並展出入選作品

頒獎典禮

時間：2003年10月3日晚上7點
地點：新新舞台

展出作品

<body>

100% 579 x 216 3 K / 1 秒

CSS

CSS 樣式 圖層

全選 正在

選取範圍摘要

background-i... url(../images/back...

關於「background-ima... 圖層

「body」的屬性

background-i... url(../images/back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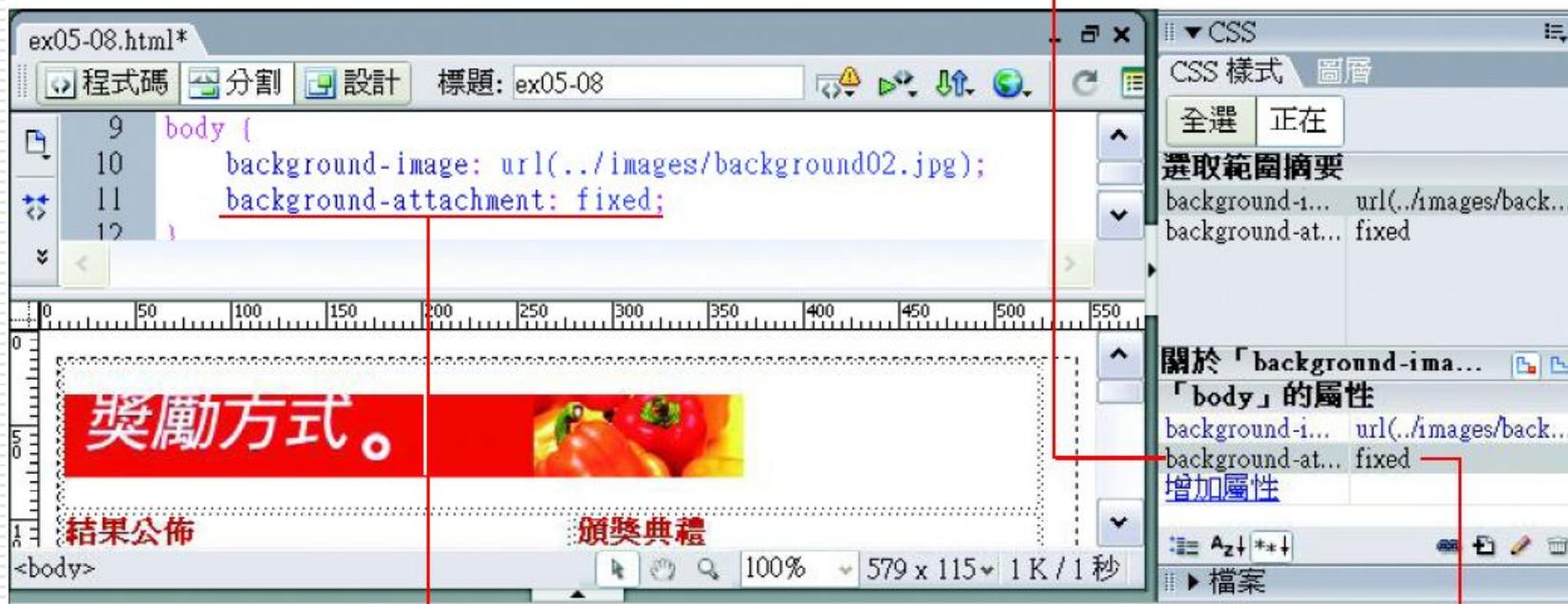
增加屬性

檔案

2 按下此鈕

設定不會捲動的背景圖片

3 選取 background-attachment



切換到分割模式，在 `body` 這段 CSS 中直接輸入此語法亦可

4 拉下列示窗設定為 `fixed`

設定不會捲動的背景圖片

- 接著請用 IE 瀏覽器來進行預覽，試著向下捲動畫面，會發現背景圖片不會跟著移動



正常的網頁畫面



不論如何捲動畫面，背景圖片始終停留在原地

變換超連結文字狀態



變換超連結文字狀態

- 請用 ch06-08.html
 - 讓超連結文字在「滑鼠移到超連結文字上」時，底線會消失而且色彩會改變：
 - 修改頁面屬性的設定
 - >連結
 - 或執行『修改/頁面屬性』>連結
 - 使用 CSS 樣式
 - 文字/CSS樣式/開新檔案
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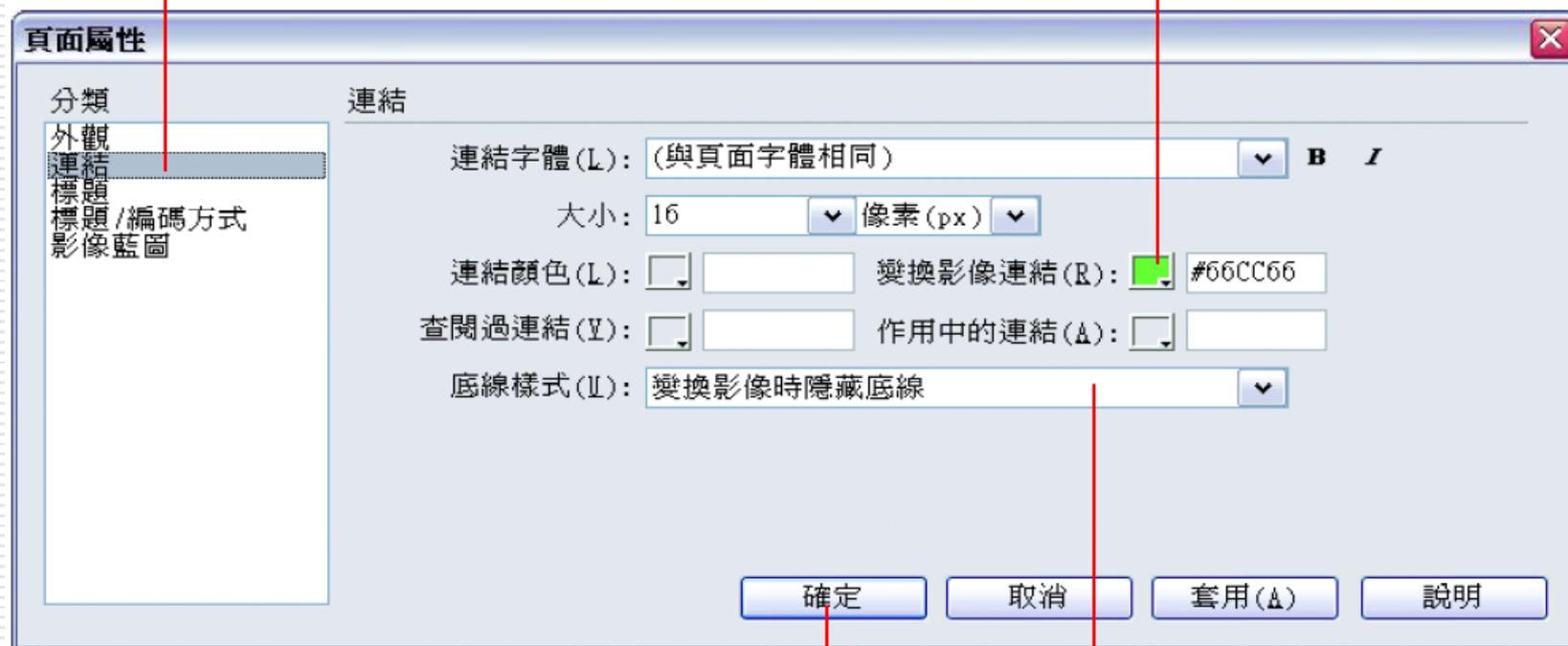
修改頁面屬性的設定

- 請開啟練習檔 `ex06-08.html`
 - 執行『[修改/頁面屬性](#)』命令，切換到[連結](#)頁次中設定
-

修改頁面屬性的設定

1 切換至此頁次

2 在此設定指標移到連結文字上的文字色彩



4 按此鈕

3 在此設定指標移到連結文字上時取消底線

修改頁面屬性的設定

- 在 Dreamweaver 中是無法預覽所定義的超連結效果
 - 請用瀏覽器預覽網頁，結果會和完成檔 ch06-08.html 相同
-

其他超連結狀態說明

連結文字色彩

滑鼠移到此連結上的文字色彩



拜訪過的連結文字色彩

正在連結中的文字色彩

狀態說明

- **a:hover** : 「滑鼠經過」狀態
 - **a:active** : 「滑鼠按下」狀態
 - 定義滑鼠按下超連結文字時的文字格式
 - **a:link** : 「滑鼠未經過」狀態
 - 定義滑鼠尚未移到超連結文字上的文字格式，也就是一般情況下的超連結文字
 - **a:visited** : 「超連結已拜訪過」狀態
 - 定義超連結文字的 超連結 已經拜訪過的文字格式
-

使用 CSS 樣式

- 利用 CSS 樣式則可以有更多的連結文字變化效果
 - 以 `ex06-08.html` 為例說明
 1. 執行『文字/CSS樣式/開新檔案』命令
-

使用 CSS 樣式

2 拉下列示窗，選取a:hover 樣式，定義超連結文字在「滑鼠經過」狀態下的文字格式

3 按下確定鈕



1 選取這兩項

使用 CSS 樣式

2. 定義超連結文字當「滑鼠經過」的狀態下，字體會放大為 20 pt，色彩也會改變的效果：

1 選取類型項目

2 設定指標移到超連結文字上時的文字大小

3 選擇一種色彩



使用 CSS 樣式

- 設定完成後，請按下確定鈕
- 即可使用瀏覽器預覽網頁，便可以看到當指標移到超連結文字上時，字體變大且色彩會改變

